

世界禁书文库

虹

(下)

MOON

[英] 戴维·赫伯特·劳伦斯



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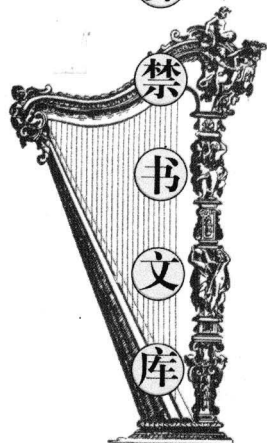
界

禁

书

文

库



虹

(下)

HONG

原著 [英]戴维·赫伯特·劳伦斯

翻译 杨德

九州出版社

世界禁书文库

虹

(下)

原 著 [英]戴维·赫伯特·劳伦斯
翻 译 杨 德

第十章 扩展的生活之圈

身为家里的第一个孩子，厄秀拉感到很大的压力，从十一岁时起，她就得带领着古娟、特丽莎和凯瑟琳三个妹妹去上学，第四个男孩名叫威廉，可大家都喊他比利，经常容易和他父亲的名字混在一起。他才三岁，非常可爱，可是身体十分纤弱，因此只好暂时呆在家里，还有一个最小的女孩，名叫卡桑德拉。

一开始，这些孩子们在马什附近的一所小教会学校读书，这是那一代仅有的一所学校，规模很小，布朗文太太觉得送孩子到那儿上学不会有什么危险，虽然，这几个孩子都被村里的男孩给取了绰号，厄秀拉叫“爱拖拉”，古娟叫“跑得快”，特丽莎叫“茶壶”。

古娟和厄秀拉是一对同伴，这老二身材瘦长，总是一副睡眼惺忪的样子，可满脑子全是些奇奇怪怪的想法，根本不想与现实生活搭边。其他四个孩子似乎



不是她的姐妹，她只属于自己的稀奇古怪的想法中。厄秀拉是个很注重实际的孩子，因此古娟把照顾妹妹弟弟的责任全部地推给姐姐，完完全全的，无所谓地相信姐姐，而厄秀拉对自己的这个同伴妹妹呵护备至。

要想让古娟负起点责任是非常困难的，她好似在大海里自由游荡的一条小鱼，非常满足于自己的存在方式和与众不同，她不会受到其他事物的半分影响，只是很信任姐姐厄秀拉，把自己的一切都托付给她。

老大对自己担负着照料几个弟弟妹妹的重任感到十分发愁，尤其是特丽莎健壮而大胆更使她感到犯难头疼，她生来就是一块招惹是非的料。

“厄秀拉姐姐，比利·皮林斯揪我的头发。”

“你骂人家什么了吗？”

“没有。”

于是布朗文和皮林斯或者叫菲利普斯两家的孩子结下了冤仇。

“比利·皮林斯，你再不敢揪我的头发了吧！”特丽莎挑衅道，说着，她和姐妹们一起围了过去，神色十足地瞧着那个满脸雀斑的红头发的男孩。

“为什么会不敢？”比利·皮林斯不服气地说道。

“你不敢就是不敢！”讨厌的特丽莎说道。

“那么你过来，茶壶，看我敢不敢！”

茶壶昂首阔步走了过去，她那黑漆漆的蛇样的小辫子被比利·皮林斯一下揪住。特丽莎勃然大怒，猛地向他扑去。随即厄秀拉、古娟和小凯蒂加入了战斗，菲利普斯家的其他男孩，克莱姆·活特和埃迪·安东尼一拥而上扭打起来，好一场混战，布朗文家的女孩比大多数的男孩长得强壮，个个身强力壮，人高马大。要不是她们穿着围裙、留着长头发，要打赢他们是易如反掌的事，可是到她们回家的时候，头发散了，围裙也撕破了。对于撕破了布朗文家女孩子们的围裙这一点，菲利普斯家的男孩觉得十分高兴。

然而事情不会这样草草地结束，布朗文太太可不想就这样了结这事，这一套对她来说可不管用，她的自尊心和犟脾气一下子都犯了，接着教区牧师来学校训导了一番：“科斯塞的男孩子们竟然会这样对待女孩子们，一点都不像绅士，这件事真令人伤心，欺侮了一个女孩子，踢她打她，还要撕破她的围裙，这算什么男孩子？这个男孩应当受到严厉的惩罚，他应该被称为胆小鬼，这儿的男孩没有一个不是胆小鬼……”

皮林斯等几个男孩觉得非常窝囊，与此同时，布朗文家的几个女孩们却一个个显得自鸣得意，尤其是特丽莎。冤仇继续着，其间两家孩子还出现过几次关系非常亲密的时期，这期间，克莱姆·菲利普斯把厄秀拉看做是自己的心上人，而古娟则成为活特的心上



人，比利也把特丽莎当做自己的心上人，就连小不点凯蒂也和埃迪·安东尼亲亲热热的。他们形成了关系密切的同盟，一有机会，这两家的孩子就会凑到一块，然而不管是厄秀拉还是古娟，对菲利普斯家的男孩并没有多少的好感。他们这种联盟和互拉心上人的作法纯粹是闹着玩的。

后来布朗文太太又出面干涉了。

“厄秀拉，我跟你说吧，你在街上与那些男孩子混在一起我是不会允许的，你马上给我停下来，其他的几个也就不敢了。”

厄秀拉是多么不情愿充当小布朗集团的带头人啊，她真是恨透了这一点，她总是不能按自己意愿行事，真没办法，一提她，总是厄秀拉——古娟——特丽莎——凯瑟琳，后来小比利也参和进来，况且她自己也并不想和菲利普斯家的男孩们在一起，她和他们没有多少兴趣相似之处。

然而，这种布朗文——皮林斯同盟后来危如累卵。这主要由于布朗文家财大气粗、他们家的孩子也显得在各方面高人一筹。马什农庄她们可以随意出入，学校里的老师也很客气地对待她们，甚至她们还受到牧师的另眼看待，以平起平坐的姿势和她们交谈，这样一来布朗文家的女孩子很自以为是，总是高高地抬着头，神气十足地把谁也不放在眼里。

“你有什么了不起，爱拖拉·布狼翁，丑丫头，”克萊姆·菲利普斯恼怒异常地骂道，脸涨得红通通的。

“再丑也比你俊。”厄秀拉针锋相对地反驳道。

“你觉得你是……瞧那副模样，丑八怪，爱拖拉·布狼翁，他开始讥笑起她来，想煽动其他孩子们和她作对。这样敌对的情绪又在他们之间产生了，厄秀拉真是恨透了这种嘲笑。

她开始冷冰冰地对待菲利普斯家的孩子们，厄秀拉对自己的家庭感到很骄傲。很奇怪，布朗文家的女孩子们都有一种盲目的优越感，随时随地显示出一副显贵的模样。由于家庭的熏陶，她们似乎总是匆匆忙忙只顾自己生活，别人怎么看待她们从来都无所谓。厄秀拉从来就没有考虑过这样会使别人瞧不起她们。她认为她已被认识的人完全了解和接受。她认为世上的人都像她一样。如果必须要蔑视某个人的话，她会感到非常难过，而且从此再也不会原谅此人。

诸如此类的事情伤透了孩子们的脑筋，布朗文家的人一生中总会遇见一些想把他们打翻在地，使他们丢尽颜面的人。然而奇怪的是安娜总会预感到将要发生的事，随时准备着改换孩子们周围的生活环境。

厄秀拉十二岁的时候，她的情绪开始受到这所平凡无奇的学校和村子里的孩子们之间的小是小非的事情的影响。安娜就把她和古娟送到诺丁汉郡的语法学



校去读书，这使怀着紧张心情的厄秀拉深感轻松。她早就渴望着逃离这个令人感到备受束缚的生活环境，这里处处充斥着你争我夺，卑微鄙陋的事情，更使她感到难以忍受的是菲利普斯家的那帮孩子，出身贫贱，经常爱在她们身上耍些小花招，占点小便宜。她希望能和志向兴趣与自己一样的人来往；但是她也不情愿为了能够这样做而使自己卑躬屈膝。她从心眼里看不起克莱姆·菲利普斯，可是不知怎么回事，可能她命中注定要被戏弄吧，只要一和他真的在一块时，她就觉得自己似乎被克莱姆戴上了紧箍咒般难以忍受，她真想敲碎自己的前额，夺路而逃。

后来，她才发现，原来逃避并不是件困难的事，只要能够逃离这个环境就可以了！去到语法学校上学，离开这所小学校，离开这些差劲的老师，离开这帮没有多大作为的菲利普斯家的孩子，她曾想爱他们，但没有成功，现在却永远不会原谅他们了，好似小鹿畏惧恶豹一样，她对卑鄙的小人总有一种天生的惧怕，因为她没有心计，对别人从不防备，她总是认为所有的人都和她一样纯洁真挚。

她总是喜欢拿自己家里的人如爸爸、妈妈、外婆、舅舅们衡量别人，她所爱戴的爸爸是一个品行单一的人，但是他那个处于心灵深处的顽强而阴沉的灵魂却令她感到不解和惶恐。她妈妈是那样地超脱于金钱和

世俗的礼仪之外，从不在乎什么，总是一个人洁身自好，从不在乎外界的非议。她的外婆，来自遥远的国度，置身于那么广阔的空间。只有符合这些标准的人才能成为厄秀拉的朋友。

因此，尽管她才是个十二岁的小姑娘，能走出科斯塞这狭小的圈子，她也感到非常高兴。只有那些目光如豆的人们才适合在这种氛围内这个圈子内生活，而在这圈子外面，却是一片辽阔的天地，会有一群她可以热爱的真正值得骄傲的人们。

坐火车去上学，她必须要早上八点差五分离开家里，下午五点以后才能回来，她对此感到非常愉快，因为家里人太多，太吵闹，处处嘈杂不堪，也没有躲避之所。她痛恨当长女，使她承担这么多责任。

屋子里的确每天都乱腾腾的，她家的孩子一个个都强壮，好动，而妈妈只知道让他们吃饱玩好。厄秀拉稍稍长大一点后，觉得这一切像噩梦一样可怕。后来她看到佛兰德迪家鲁竟斯的一幅作品，上面画着一群光着屁股的小娃娃。接着又发现这幅作品名叫《多产》，她全身突然颤抖起来，对这个字眼充满了厌恶，从孩提时起，她就亲自体验到生活在一群小娃娃当中，生活在多产的拥挤不堪，吵闹非凡的气氛中是什么滋味。因此在她稚嫩的心灵里，就对妈妈充满了反感，巨大的反感，她渴望更为崇高的精神生活。



下雨的时候，家里就成了疯人院。小弟妹们在雨中窜进窜出，忽儿跑到阴暗的杉树下去溅水，忽儿又踏过厨房满是水的石板地，惹得女佣嘴里唠唠叨叨地抱怨个不停。他们时而在沙发里扭作一团，时而又在客厅里乱踢钢琴，发出嗡嗡的声音，又或者在地毯上手脚朝天打着滚儿、或者为争夺一本书而将书扯成两半。这些不知天高地厚的小魔头有时还会蹑手蹑脚地摸上楼去看看我们的厄秀拉在哪儿。他们在门口窗口轻声交谈着，把身子吊在门柱上，对着把自己关起来读书的姐姐神秘兮兮地呼唤着：“厄秀拉，厄秀拉！”真是没有办法！紧锁着门更增添了他们的好奇心，到后来她只好打开门来驱散这种诱惑，这些孩子就会把她层层围拢起来，瞪着圆圆的眼睛，你一句我一句地问这问那。

妈妈却在这一片混乱中过得闲适自得。

“闹比病好。”她常常为孩子们辩解。

但是渐渐长大的女孩子轮流经受过这难以忍受的苦难，厄秀拉这时已过了欣赏安徒生的和格林童话的年龄了，开始沉醉痴迷地阅读《国王之歌》和其他一些浪漫的爱情故事了。

美丽的伊莱恩，可爱的伊莱恩，

百合仙子伊莱恩，阿斯托莱特的小侍女，

高高地屹立在面向东方的尖塔里，

守护着斯洛特的神圣盾牌。

她多么喜爱这些诗句啊！她在卧室的窗前斜倚着，黑黑亮丽的发丝松散地散落在肩上，温暖的脸庞透出跃跃欲试神情，眼睛注视着远方那座小小的教堂，那是一座角塔状的城堡，朗斯洛特正从那儿骑马挥鞭而过，他向她挥着手，他那红色的斗篷慢慢消逝在黑黑的杉树林和那块开阔地之间。而她则清楚自己是那个孤零零的小侍女，留守在高高的塔顶上，不停地擦拭着那面威力无穷的圣盾，用心地编织着盾套，等待着，等待在那高高的地方。

每当此时，楼梯上便会响起一阵细小轻微的声响，门外传来了切切的耳语声，接着又听见了转动门柱的吱扭声；比利激动地小声地说道：

“门锁着，门锁着。”

接着传来了敲门声，小孩用膝盖顶门的声音和焦急的儿童的话声：

“厄秀拉——好厄秀拉！厄秀拉？噢，好厄秀拉！”

屋内没有一丝声响。

“厄秀拉！嗯，好厄秀拉！”开始喊起她的名字来了，可是仍然没有回应。

“妈妈，她不出声，”随后大声叫喊道，“她死了！”

“走开！谁死了！你们想干什么？”里面传来姐姐



气愤的喝问。

“打开门，厄秀拉，”声音里含着埋怨愤怒。又完蛋了，她只好打开门，她听到女佣在楼下擦洗厨房地板时候，从石板地上拉过铁桶时产生的艰涩难听的刺耳声音。弟弟妹妹们猛然涌进卧室里，问道：

“你在干什么？为什么要把门锁上？”

后来，她找到了那个教区房间的钥匙，捧着书坐在一堆麻袋上头，又开始做另一个梦。

她成了那些年迈老君主的独生女，生来就具有神秘的魔法。一天一天，时间在无言的欣喜中悄然流逝，她在那孤寂宁静的古城堡里似幽灵般地飘荡着，或者在那静静的平台上急急忙忙地掠过。

这时她突然感到异常伤心，她的头发原来是黑色的；这不对，女人必须有金灿灿的头发和白皙的皮肤，长长的黑发很令厄秀拉感到苦恼。

不过，这没关系，等自己长大后，把头发染成金黄色不就得了！或者在太阳底下晒呀晒呀，直到头发的颜色变成金灿灿的黄色。暂且自己先戴一顶真正威尼斯花边的米黄色的帽子。

她轻轻地欢快地顺着平台掠过，有宝石般花纹的蜥蜴爬在石头上晒太阳，它们身上投下了她飞掠而过的影子，它们动也不动一下。在悄然无声的境况下，她能听到潺潺泉水的声音，闻到强烈的玫瑰的香气。

她就这样飘呀，飘呀，飘落在这童话般动人的场景里。飘掠过有天鹅游戏的湖面，飘落到一座典雅精美的花园内，那儿在一株大橡树下，卧着一只梅花鹿，四只精巧美丽的小蹄子，整齐地拢在一块，身旁依偎着一只通身金灿灿的小鹿。

噢！她认得这只鹿，她们曾在一处说过话，这是因为她是个魔法师，梅花鹿曾给她讲过许许多多形形色色的故事，就好似她在同阳光聊天，非常舒心！

在以后的某一天，她一时大意，走时没有锁上这间屋子的门。实际上，往常她也老是这样疏忽大意。孩子们悄悄地摸了进去，在玩耍中，凯蒂把手指划破了，痛得哇哇大叫，比利在精致的菜刀上刻下了一道道沉槽，而且还做了许多其他的错事。那儿可以说是无法无天了。

妈妈很快就不生气了，厄秀拉重又把门锁好，认为这下没事了。谁料想几天后，爸爸手里拿着那些被刻坏的菜刀走进屋来，眉毛紧蹙在一起。

“是哪个坏蛋把门打开的？”他怒容满面地喝问道。

“是厄秀拉开的门。妈妈说道。那时爸爸手中还拿着一块抹布，他转身就朝着厄秀拉的脸上用力地抽了一抹布，立时她感到脸上灼烧般的疼痛，好一阵小姑娘觉得头晕目眩的，她动也不动地立在那里，小脸绷得紧紧的，一副不示弱，不屈服的模样。可是她心里



怒火满腔。眼泪不由自主涌上来，夺眶而出。

她不能再控制住自己，最后抽抽泣泣地痛哭起来，泪水禁不住地往下滚，她悲悲戚戚地走开了，可是她心里仍然怒火难平，不肯低头。威乐望着她的背影，心中禁不住掠过丝丝窃喜，他感到自己获得了胜利，禁不住有些自鸣得意，可随后又感到刺心的疼痛。

“我想你没有必要打孩子的脸，”妈妈冷冷地说道。

“打了一抹布不会伤着她的。”父亲回道。

“可是也不见得有什么好处。”

一连几天来，不，几周来，厄秀拉的心因为如此不公正的待遇而怒气难消。她感到自己如此禁不住打击，她是如此的不堪一击，如此的柔弱，如此的易受惊吓，父亲竟然会不知道吗？在所有的人当中，他知道得最清楚。可是他仍然这样对待她，她伤害了她最脆弱敏感的地方，故意让她丢尽颜面，羞辱她。

她的心像是一团燃烧着的篝火，猛烈而孤独。她没有忘记，她永远也不会忘记这次侮辱。当她再次热爱起父亲时，心里已埋下了不信任的种子。在心底里好似燃烧着叛逆的火焰，只是表面上看不出来罢了。她不会再像从前那样完完全全归属于他了。慢慢地，在她心里怀疑和叛逆的火焰燃烧的越来越猛烈，使她和父亲之间的融洽的关系化为乌有。

她经常一个人出去游荡，热爱一切充满生气的东

西。她喜欢小溪。不管在那么，只要发现一条涓涓流淌的小河，她总会十分高兴，她感到小河似乎在与自己的精神一同在急速地流淌，一同在歌唱，她可以连续几个钟头坐在小溪边的桤树根上，目不转睛地看着小溪水湍流不息地在石子上跃起，或者流过溪边的树杈之间。有时候溪中的小鱼还没等人看清楚，便会消失得毫无踪迹，无处可寻，就像在梦幻中一样。有时候在溪边可以看到跳来蹦去的黄鹌鹑鸟，有时候也会有来溪边引水的其他小鸟。一只翡翠绿的翠鸟突然闪过她面前，她觉得异常地兴奋。

翠鸟是打开魔幻世界的钥匙，是施展法术的见证人。

然而她现在必须从自己精雕细镂编造的世界中走出来，她曾想像父亲是一位四处漂泊的奥德赛，幻想外婆代表着许多模糊而遥远的现实，它们是那么的遥远而模糊，几乎成为了各种神奇的标志；头上戴着蓝蓝的花朵编织成的花环；村姑、雪橇和银装素裹的寒冬；长着黑胡子的年轻爷爷、婚姻、战争、死亡等；还有许许多多关于她自己的稀奇古怪的想法：她实际上是一位波兰小公主，由于中了魔法而来到英国，她根本就不是厄秀拉·布朗文。最后还有她读书时的各种想象。她现在必须从这些五光十色的幻觉中走出来，继续往前走，到坐落在诺丁汉郡的那所语法学校



去。

她天生害羞，因此她自己感到很苦恼。例如，她习惯于啃咬指甲，所以她反感自己的手指近乎于残忍，生怕它们会给自己丢脸，出丑，这使她感到忧虑重重。她会几个小时冥思苦想，设计想象怎样可以不必脱掉手套。或许她能够说烫伤了手，或者辩解说自己一时忘记脱掉手套了等等。

进入中学，她就等于有了自己的天地，那儿每一个女孩都来自德高望重的家族，在那里，她会和心地纯洁，胸襟宽广的人在一起生活。她们是她的同学，她们和她志趣相投，不会再有卑微鄙陋的事情发生，她要是没有咬手指的坏习惯该有多好！她是多么想改掉这个缺点啊！她十分迫切地希望完美无瑕——过纯洁无垢、高贵豪华的生活。

她很为爸爸介绍她时那不善言辞和粗俗的举止而感到难为情，他说话还是那样简单纯朴，几乎好似是个当差的，在汇报自己的工作。他的衣着也不很体面，并且太过随意了。厄秀拉多么希望爸爸能身着斗篷，风风光光地把她介绍进这个新天地！

她对这所学校又有了新的幻想。校长柯雷小姐具有女教师所应有的气质和典雅的风姿，这个学校的前身本是一家有钱人的住宅，草坪阴暗郁闷使它与外面幽静灰暗，极为气派的街道分隔起来，可里面都是个